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19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沈晓阅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沈晓阅先生因公司治理结构的调整，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职务，沈晓阅先生原定任期自2024年12月2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营销总监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晓阅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湖州途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17%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民主选举沈晓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其他现任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沈晓阅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关于补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2025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补选沈晓阅先生

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与徐文华先生、陈刚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备查文件

- 1、书面辞职报告；
- 2、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

附件：

第五届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沈晓阅先生：男，1982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4年10月任杭州神林电子有限公司技术员；2004年11月至2007年12月任浙江联合电梯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年12月至2012年12月任莱茵电梯（中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12年12月至今任公司营销总监；2012年12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董事；2025年11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晓阅先生通过湖州途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17%股份。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沈晓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